

交规严了,车祸少了,那些当初抱怨交规太严的人,没话说了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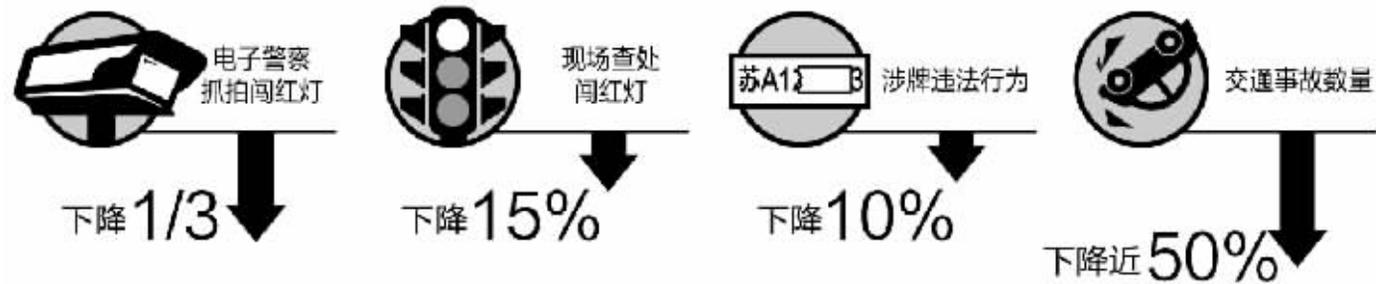


核心报道

最严交规发威

1月份南京车祸少了近一半 “史上最严交规”威力初显

仍有很多司机无意中被扣分,交警给出几条提醒



制图 沈明

被称为“史上最严交规”的公安部123号令,现在正好实施了一个月。处罚加重了,交通违法行为也在减少。据统计,南京1月份闯红灯被电子警察拍摄6万余起,与实施前的去年12月份相比下降了三分之一。123号令下,大家都更守法了,交通事故也下降明显,1月份与上月比下降了近50%。但仍有一些遮挡号牌之类的违法行为出现。

通讯员 桂子振
现代快报记者 朱俊俊



防撞杆挡住了这辆车的号牌
桂子振 摄

【变化】 闯红灯少了三分之一

昨天,快报记者在路口观察发现,123号令之下,许多司机开车确实规范多了——公安部123号令加大了对闯红灯的处罚力度,由原先的记3分提高到记6分。据统计,今年1月份,南京电子警察共抓拍闯红灯6万余起,较去年12月份达9万余起。交警在主城区现场查处闯红灯违法行为960起,较去年12月份相比下降15%。

涉牌违法少了10%

公安部123号令对涉牌违法行为,采取“一票否决”制,只要号牌安装不规范或故意遮挡号牌,就记12分,一下子把分全部扣光。在这样严厉的措施下,故意遮挡号牌的行为确实有所收敛。今年1月份,南京交警对涉牌违法行为进行集中整治,查处此类违法行为1000余起,

与去年12月份比下降10%。

【全国情况】据公安部交管局统计,今年1月以来,全国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大幅下降。各地公安交管部门共查处违反交通信号灯指示通行137.1万起,查处超速50%以上交通违法行为28.5万起,查处故意遮挡机动车号牌1.4万起,同比分别下降40%、32.5%和71.5%。

事故少了近一半

123号令减少事故效果明显。南京的一位事故民警告诉快报记者,他现在每天出警只有三四起,“年堵”开始,事故率又有所增加,但从本周接警的情况看,交通事故比去年12月份还是下降了30%。

【全国情况】统计显示,今年1月,全国共接报涉及人员伤亡的道路交通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同比、环比均下降。其中,违反交通信号

灯指示通行导致的道路交通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同比下降9.3%和13.3%;因超速行驶导致的道路交通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同比下降66.4%和71.2%。

【案例】 防撞杆挡住了号牌

1月30日晚,中山北路,南京交警五大队的民警看见一辆丰田车正在等信号灯。交警发现,这辆丰田车安装了后防撞杆,从远处看,这个防撞杆正好遮挡了半个号牌。被遮挡后,号牌中的X看上去像Y,号牌中的数字C像一个O。根据123号令的规定,交警对这位司机处以罚款200元记12分的处罚。

【提醒】 临牌一定要前后张贴

在南京查处的1000余起号牌违法行为中,有近五分之一是因为

临牌张贴不规范。

交警提醒,临牌一定要前后张贴,一张贴在前挡风玻璃处,一张贴在后挡风玻璃处。临牌过期后,可以续两次,但只要过期一天,就会被记12分。还有一些司机拿到临牌后,就开出南京市,结果也被处罚,这是因为有些临牌只限市内使用,如果离开了规定的区域,也要被记12分。目前,南京车管所发放的临牌,蓝色的只限南京本地使用,橘黄色的全国通用。

多看看牌照有无遮挡

在查处号牌违法过程中,交警发现有些司机用树叶、雪等物品遮挡,一旦被交警查到,就说是正巧落到了号牌上。“这都不是理由,都要处罚,”交警建议司机上车前绕车一周,除了观察车况之外,还要看看前后号牌是否清晰完整,因为根据交通安全法的规定,司机有保证号牌清晰完整的义务。

逃税当然违法,但个人所得税能否再调整一下呢?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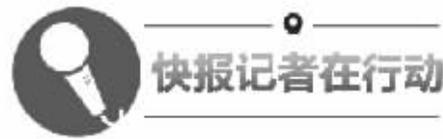


核心报道

年终票奴

年终奖要靠发票换 员工苦了,票贩发了

律师称企业、员工的行为都涉嫌逃税



临近春节,年终奖是人人都期待的大事。可一些企业以“合理避税”为名,要求员工以发票报销的形式,来兑换年终奖。员工自称“票奴”,通过各种途径“求发票”,实在不行就向小贩购买。现代快报记者来到南京火车站暗访,发现发票销售的生意红火。法律界人士指出,买卖虚开发票、制售假发票都属于违法行为,企业用发票换年终奖的做法,更是涉嫌逃税。

现代快报记者 是钟寅

票奴四处求票,十万火急

小宋是一家公司的职员,他任何一笔消费,都有索要发票的习惯。他调侃,“发票对我来说都是钱啊,公司每一笔福利,都要员工上交相应数额的发票。”对此,公司的解释是,为员工合理避税。于是,小宋每个月都得收集一两千元的发票。

临近年关,领导放出风声,年终奖也得用发票来换。这让小宋有些头疼,根据各人的绩效考核成绩,年终奖数额从1万元到2万元不等,他今年干得不错,可能得交近2万元的发票。而且单位对发票的种类也有规定,最好是餐饮发票、超市发票,其次是各种交通发票,像是家电之类的发票都不行。

“到哪儿去找两万元的餐饮发票?”小宋想想都头疼,他问遍了亲友,也只找到几千元。剩下的数额,只能靠买,他也问了几家

饭店,但大都不愿意开。饭店服务员称,若给税务部门查到,会有麻烦。小宋很无奈,“春节前,怎么发票和火车票一样紧俏?真是一票难求啊。”

与小宋处境相似的人还不少,在各大网站论坛上,都能看到“求发票”的帖子,发帖人大都愿意花钱买发票。这群人自称“票奴”,求发票的原因都差不多,年终奖需要拿发票来换。

不过,购买发票换年终奖,未必比付个人所得税划算。陈先生去年春节,他以5%的票面价,买了一批假发票,结果没能过关。后来,他又以10%的税点,向饭店买了2万元的真发票,才算是领到了年终奖。前前后后,他为2万元年终奖,花掉了3000元。而他按照税务部门公布的公式计算,自己老老实实缴所得税,差不多也只要付这个数额。



南京火车站前,票贩正在“做生意” 现代快报记者 马晶晶 摄

票贩生意红火,月入上万

火车站一带,历来是卖发票小贩的“据点”。昨天下午,现代快报记者来到南京火车站的地铁口,一个头发花白的老汉凑上来:“发票发票,还要发票啊?”记者表现出购买的意愿,他立即表示,各种发票都有,随后把记者领到一边,又喊来一名中年妇女。中年妇女把记者带到一个人少的角落,打开随身的挎包,向记者需要什么发票。

“我要餐饮发票。”“行,餐饮发票是按照5%的税点卖。”

“你发票是真的啊?假发票没法报销。”“我这发票是高仿的,你要是报不了,我包换。”

她承认餐饮发票是假的,不过“做得很真”,不会影响报销。

为了增加说服力,她还留下了电话号码,表示不行可以来换。但记者问她这些发票的来源,她警觉起来,不愿意多说。

记者发现,卖假发票的团伙分工明确,老汉负责招揽生意,中年妇女负责交易,另有一名中年男子负责望风。记者观察了一会儿后,又打中年妇女的电话,表示还要再买一点发票。这次,杨某把交易地点换到了车站旁的肯德基餐厅内,显得更加警觉。

知情人介绍,这些卖发票的小贩,往往一笔生意的交易数额只有几十元,但因为制作假发票的成本很低,所以赚头很大。像年底发票紧俏的时候,一个月赚上万元是常事。

解读

企业为了逃税 要求员工“交票”

一位民企老板告诉记者:“其实,不光是为了给员工避税,企业也能落到实惠,算是双赢。”对员工来说,以报销餐费、交通费的形式领年终奖,可以省下一笔所得税。对企业来说,员工交来的发票,都能充入企业成本。理论上,企业甚至可以做出亏本的账单,这样的话,营业税、所得税都能省下不少钱。不过实际操作中,企业很少会把账目做到亏本,以免引来税务部门关注。但操作得当的话,一年省下几个万元,并不是难事。这位民企老板表示,所谓“双赢”的办法,就是在做假账,被税务部门查实,肯定会被处罚。好在员工都不愿意自砸饭碗,所以也没人举报。

江苏圣典律师事务所严国亚律师认为,企业要求员工交发票,换得年终奖“合理避税”,整个过程违反了多项法律法规。

首先企业、员工的行为都涉嫌逃税。其次,若是员工向饭店购买发票,那么饭店的行为也属于虚开发票。根据法律规定,虚开发票、买卖发票、代开发票等均属于违法行为。情节严重的,最高可处以50万元罚款,偷逃税款巨大者还要被追究刑事责任。